

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
纯水系统（软化水和反渗透净化水）（二次招标）采购项目 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公示

参照国家和深圳市有关招标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，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为采购代理机构）受深圳市中医院（以下简称为采购人）委托实施采购，本项目2025年10月11日发布采购公告，定于2025年10月22日在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1001号锦峰大厦22楼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开评标室进行开标和评审，2025年10月22日定标。现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已经采购单位确认，特此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编号：0722-2025FE6678SZF-2

二、项目名称：纯水系统（软化水和反渗透净化水）（二次招标）

三、投标供应商名称、资格响应情况及报价：

包组	投标人名称	资格响应文件	投标总价 (人民币/元)
A	广州市晶源海水淡化与水处理有限公司	1) 营业执照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）等证明资料复印件；2)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；3)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；4)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；5)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；6) 投标报价；7) 《供应商基本情况表》、社保缴纳证明材料、股权关系证明材料。 结论：资格核查通过。	¥218,000.00
A	四川易力达净水设备有限公司	1) 营业执照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）等证明资料复印件；2)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；3)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；4)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；5)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；6) 投标报价；7) 《供应商基本情况表》、社保缴纳证明材料、股权关系证明材料。 结论：资格核查通过。	¥193,900.00
A	深圳市普林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1) 营业执照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）等证明资料复印件；2)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；	¥199,000.00

		3)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; 4)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; 5)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; 6) 投标报价; 7) 《供应商基本情况表》、社保缴纳证明材料、股权关系证明材料。 结论：资格核查通过。	
A	广州琨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1) 营业执照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）等证明资料复印件; 2)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; 3)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; 4)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; 5)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; 6) 投标报价; 7) 《供应商基本情况表》、社保缴纳证明材料、股权关系证明材料。 结论：资格核查通过。	¥248,000.00
A	深圳市健和信科技有限公司	1) 营业执照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）等证明资料复印件; 2)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; 3)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; 4)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; 5)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; 6) 投标报价; 7) 《供应商基本情况表》、社保缴纳证明材料、股权关系证明材料。 结论：资格核查通过。	¥370,000.00
A	成都渗源科技有限公司	1) 营业执照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）等证明资料复印件; 2)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; 3)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; 4) 政府采购投标及履约承诺函; 5) 招标代理服务费承诺书; 6) 投标报价; 7) 《供应商基本情况表》、社保缴纳证明材料、股权关系证明材料。 结论：未通过资格性第七条“《供应商基本情况表》、社保缴纳证明材料、股权关系证明材料”的审查，对其作投标无效处理。	¥218,000.00
备注：“四川易力达净水设备有限公司”未通过符合性第五条“商务响应”的审查，经评审委员会一致认定，对其作投标无效处理。			

四、候选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名单、得分及排名

1. 候选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名单

序号	候选中标（成交）供应商名单
1	深圳市普林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2	广州琨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---	--------------

2. 得分及排名

序号	投标供应商	技术评审评分	商务评审评分	价格评审评分	总分	排名
1	深圳市普林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50.60	11.00	35.00	96.60	1
2	广州琨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50.60	11.00	28.08	89.68	2
3	广州市晶源海水淡化与水处理有限公司	46.30	11.00	31.95	89.25	3
4	深圳市健和信科技有限公司	42.90	11.50	18.82	73.22	4

五、中标（成交）信息

- 供应商名称：深圳市普林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- 供应商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鹏盛社区八卦一路八卦岭工业区 619 栋 628
- 供应商电话：13824334187
- 中标金额：人民币壹拾玖万玖仟元整（¥199,000.00）

六、主要标的信息：

序号	货物名称	规格/型号	数量	单位	单价(元)	合价(元)
1	纯水系统（软化水和反渗透纯化水）	TYRO-3000 II	1	套	¥199,000.00	¥199,000.00
合计（即投标总价；单位：元）						¥199,000.00

七、评审专家名单：裴廷权、蒋宇翔、李三中、薛建华、曾娟

八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按深圳市财政局（深财购[2018]27号）文件的精神收取，招标代理服务费计：

人民币肆仟伍佰元整（¥4,500.00）

九、公告期限

2025年10月23日至2025年10月26日

十、其他补充事宜

1. 投标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，应当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。请质疑供应商根据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（www.szzfcg.cn）/深圳政府采购智慧平台（http://zfcg.szggzy.com:8081/）所发布的质疑指引、质疑函模板填写质疑函并提交质疑材料。

2. 质疑材料可以采用现场或邮寄方式提交，采用邮寄方式提交的，交邮时间应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。现场提交、邮寄地址：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 1001 号锦峰大厦 22B。

十一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深圳市中医院
地 址：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路 1 号
联 系 人：植工
电 话：0755-23987240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地 址：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南路 1001 号锦峰大厦 22 楼
联 系 人：李工
电 话：0755-82078819、82077364 转 101
传 真：0755-82077519
邮 箱：info@zgyd11.com、dept2@zgyd11.com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黄国安、王展庭
电 话：0755-82077536 转 107、103

十二、附件

五、参与价格扣除的证明文件（如适用）

附 1：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深圳市中医院的纯水系统（软化水和反渗透纯化水）（二次招标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纯水系统（软化水和反渗透纯化水），属于（工业）；制造商为（郑州天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0人，营业收入为20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00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深圳市普林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0月14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国远东国际招标有限公司

2025年10月23日